

长子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2年1月28日长子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

长子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政府工作报告。会议同意这个报告，决定予以批准。

会议认为，2021年，县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严格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委决策部署，以庆祝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为契机，真抓实干，砥砺奋进，较好地完成了年初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

会议指出，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

年，也是我县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之年。县政府要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项目建设为抓手，做好“山”文章，绘好“水”景图，布好“名城”局，圆满完成县委“一城三区八园”战略目标。会议要求，县政府及各职能部门要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断加强政府系统自身建设，努力建设从政治治、依法

行政、高效理政、实干勤政、廉洁从政的人民满意政府。

会议号召，全县各级各部门和广大干部群众要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县委决策部署，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勇毅前行、苦干实干，全力打造现代化太行山水名城长子示范区，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长子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长子县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决议

(2022年1月28日长子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

长子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县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长子县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会议同意县十七届人大二次会议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报告，决定批准《关于长子县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批准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长子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长子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2年1月28日长子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

长子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会议认为，过去一年，人大常委会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努力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依法履职，担当作为，圆满完成全年各项工作任务，为促进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会议同意这个报告，决定予以批准。

会议认为，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人大常委会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人大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紧扣县委做好“山”文章，绘好“水”景图，布好“名城”局，为打造现代化太行山水名城

子示范区而努力奋斗的总工作思路，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不断开创新工作新局面。要坚定政治方向，在服务发展大局上有新成效；严格依法履职，在增强监督实效上有新突破；突出代表主体，在发挥代表作用上有新作为；加强自身建设，在增强履职本领上有新举措，为打造现代化太行山水名城长子示范区努力奋斗，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第十届长子县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政治决议

(2022年1月27日政协第十届长子县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通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长子县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于2022年1月25日至27日在县城举行。

这次会议是在全县上下深入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形势下召开的。会议期间，中共长子县委书记郭强等领导同志出席会议并参加分组讨论，同委员深入交流，共商发展大计，特别是郭强书记在开幕式和参加分组讨论两次会议上都作了讲话，进行专门指示，对县政协和政协委员履职提出了“站稳政治立场，坚定党的领导主心骨；服务大局，奏响同频共振协奏曲；践行为民宗旨，争做人民群众贴心人；加强自身建设，展现担当有为新风采”四项要求，同时，着重在运用经济思维看待、处理发展问题，以树立大格局、提升营商环境为抓手，坚定不移地推进以经济建设为中心落在基层、落到实处提出明确要求。

会议听取并讨论了《长子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以及其他报告，对上述各项报告表示普遍赞同，并提出意见建议。会议审议批准吴斌主任代表政协第十届长子县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工作报告，审议批准范建宏副主席所作的工作报告，审议通过郭强主席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县政协十届二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全体委员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紧紧围绕县委中心工作，认真撰写提案，参与小组讨论，积极建言献策，展现了新时代政协委员的责任担当。会议风清气正、务实高效、圆满成功，是一次凝心聚力、提振信心、团结奋进的大会。

会议认为，县委十四届四次全会暨县委

经济工作会议，特别是郭强书记的讲话，直面发展中的深层次问题，以坚如磐石的决心，推进政治生态、干部作风、市场观念、营商环境“自我革命”，发出了锐意进取、再创新高、迎难而上的最强音；审视发展中的机遇挑战，提出了做好“山”文章、绘好“水”景图、布好“名城”局的发展思路，明确了“一城三区八园”的战略布局，描绘了打造现代化太行山水名城长子示范区的宏伟蓝图，深度结合长子实际，高度契合群众期盼，在广大委员中引起了热烈反响和强烈共鸣，为全县工作指明了方向，也为政协工作提供了遵循。要以省政协“我为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做贡献”主题活动为契机，加强上下联动，切实担负起“落实下去、凝聚起来”的政治责任。

会议指出，过去一年，县政协聚力“书香政协、有为政协、民生政协、和谐政协、创新政协”“五个政协”建设，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贡献了政协智慧和力量。2022年，是中共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也是我县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攻坚之年。县政协常委会要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贯彻中共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要聚焦营商环境优化、招商引资推介、重点项目建设和重大举措，开展招商引资“牵线工程”、“百名委员入企下乡”、创优营商环境民主评议等工作，多角度展示长子优势、全方位汇集发展合力。要树牢“人民政协为人民”的工作理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焦环境提升、功能提升、道路提质、文明提升、市场提升“五大工程”，围绕环城路网、环水城

系、体育(儿童)公园、专业市场、回迁房建设等群众所思所想、所需所盼的民生工程，深入一线宣传引导，深入实际答疑解惑，深入基层化解矛盾，不断夯实最广泛、最深厚的群众基础。

会议指出，全县政协组织要围绕县委决策部署，服务全县发展大局，充分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紧盯做好“山”文章工作部署，围绕A级景区创建、旅游要素配套建设等夯基立柱的重要工作，组织“遍访老乡名贤、挖掘老乡古迹、编撰老乡故事、我为老乡代言”“四个一”活动，组织协商调研，积极建言献策；要着眼“水”文章工作要求，紧扣河道生态修复综合治理、东湖水城建设、环水水系周边开发和浊漳南源人工湿地净化工程等重大事项，组织专项视察，提交调研报告。要突出自身能力建设，扎实开展“转作风、强能力、促发展”专项行动，对先进进行表彰，加强联谊沟通，发挥政协工作联动网络优势，有效搭建共享共融沟通平台，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作出政协贡献。

会议号召，全体政协委员和政协工作者，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把“两个确立”作为最深远的政治领悟，最牢固的政治信念、最重要的实践要求，把“两个维护”作为最高政治原则和根本政治规矩，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广泛凝聚共识，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紧跟县委步伐，同心同德、群策群力，干在实处、走在前列，为打造现代化太行山水名城长子示范区而不懈奋斗，以优异成绩喜迎中共二十大胜利召开！

长子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长子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2年1月28日长子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

长子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会议同意这个报告，决定予以批准。

会议要求，县人民法院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主线，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为推进长子高质量发展、实现“十四五”目标任务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长子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长子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2年1月28日长子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

长子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会议同意这个报告，决定予以批准。

会议要求，县人民检察院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人民满意为根本遵循，以更高站位服务大局，以更担当履职尽责，以更严格要求锻造自身，切实将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检察履职全过程，突出政治建设，服务发展大局，加强法律监督，强化队伍建设，为促进公平正义、维护和谐稳定、打造现代化太行山水名城长子示范区提供有力司法保障而不懈奋斗！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长子县委员会提案委员会 关于政协第十届长子县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

(2022年1月27日政协第十届长子县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通过)

政协第十届长子县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开幕以来，广大政协委员、各界别组、各乡镇政协工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县委中心工作，认真撰写提案，参与小组讨论，积极建言献策，展现了新时代政协委员的责任担当。会议风清气正、务实高效、圆满成功，是一次凝心聚力、提振信心、团结奋进的大会。

到委员提案300件，经提案审查委员会初步审查，确定立案271件，立案率为90.3%；未予立案29件。在立案的提案中，科教文卫方面84件，占立案总数的31%；城建交通方面87件，占立案总数的32.1%；经济建设方面24件，占立案总数的8.9%；农业农村方面39件，占立案总数的14.4%；营商环境方面9件，占立案总数的3.3%；社会法制方面11件，占立案总数的4.1%；其他方面17件，占立案总数的6.2%。提案内容广泛，涉及面广，体现了广大政协委员、各界别组、各乡镇政协工委对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和民生持续改善的关心关注，体现了对县委、县政府工作的支持，体现了对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和民生持续改善的关心关注。

协会、协商、善议政的责任担当，彰显了政协组织人才荟萃、智力密集的优势，必将有力促进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和民生持续改善。

大会闭幕后，县政协提案委员会将对拟立案提案作进一步审查，提请县政协常委会审核。按照提案办理相关程序，及时向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进行归口交办。未立案的提案，作为意见建议，由承办单位予以答复。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长子县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2年1月27日政协第十届长子县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通过)

政协第十届长子县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会议认为，过去一年，常务委员会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努力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依法履职，担当作为，圆满完成全年各项工作任务，为促进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会议同意这个报告，决定予以批准。